## 桃園市桃園區西門國民小學 函

地址:33053桃園市桃園區莒光街15號

承辦人:何蓓茵

電話:(03)3342351~72

電子信箱: ta101525@simes. tyc. edu. tw

受文者:桃園市立中壢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1年4月15日 發文字號:西小教字第1110002905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研習計畫、報名表單 (376439830Y\_1110002905\_ATTACH1.pdf、

376439830Y 1110002905 ATTACH2.ods)

主旨:有關教育部「111年度中小學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召集人 (講師)培訓課程研習計畫」一案,請查照。

## 說明: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1年4月1日臺教師(三)字第111003342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協助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與教學之規劃及推動,提 升中小學教師學習社群之運作及成效,教育部委請臺北市 立大學辦理旨揭計畫。
- 三、111年度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召集人培訓採分階課程辦理, 初 階課程旨在培養社群召集人之領導力、對話模式及對話 技 巧;進階課程著重培養社群召集人帶領社群轉型之素養 與 動能;高階課程在培養社群召集人帶領社群永續發展之 素 養與動能。

## 四、旨揭培訓計畫相關資訊如下:

(一)課程期程自111年5月至8月舉行,於北、中、南、東 分 區辦理社群召集人講師培訓課程;另離島地方因人數









較少,由教育部逕予辦理社群召集人培訓。

- (二)推薦培訓之教師須具備以下任一資格:
- 1、曾擔任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召集人,並具有初階以上專業回饋人才講師資格。
- 2、曾擔任國教輔導團員、地方輔導群教師或各縣(市) 優秀教師(super教師、薪傳教師)。
- 3、曾獲師鐸獎、教學卓越獎、縣市政府或全國性教學獎項之教師。
- 4、曾擔任專業學習社群召集人或曾參與社群,並獲各縣 (市)政府教育局(處)薦派之教師或校長。
- (三)建議分階課程參與對象:
- 初階課程:適合首次參加社群召集人培訓課程之學員。
- 2、進階課程:適合已參加過社群召集人培訓初階課程之學員。
- 3、高階課程:適合已參加過社群召集人培訓進階課程之學員。
- (四)培訓方式:採講解、實作、演練、教材設計、試講、 分享、意見溝通與回饋(離島辦理之召集人培訓無試 講課 程)。

## 五、報名時間與方式:

- (一)即日起至111年4月22日(星期五)前受理報名,報名人員將「培訓課程縣市報名表單」填畢後回傳至本中心信箱(ta101525@simes.tyc.edu.tw)。
- (二)受薦派之教師請於111年4月29日(星期五)前,至









Google表單填寫個人相關資料(網址:https://sites. goo gle.com/go.utaipei.edu.tw/111)。

- 六、課程相關資訊參考(網址:https://sites.google.com/go.utaipei.edu.tw/111)。
- 七、本計畫目前以實體課程規劃,為落實防疫,將要求學員全 程戴口罩、量額溫及實聯制,並視疫情情況若持續升溫, 以滾動方式改為全程線上課程代替實體課程。
- 八、本案倘有相關疑問,請逕洽本計畫助理臺北市立大學教育 行政與評鑑研究所陳鈺珊助理,電話:(02)2311-3040 分機8435,電子信箱:cys3150@go.utaipei.edu.tw。
- 九、旨案參加人員予以公假參加。
- 十、檢附旨案培訓計畫及報名表各1份。
- 正本:本市各市立國小、本市各市立國中(含完全中學國中部)、桃園市立武陵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內壢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陽明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中央大學附屬中壢高級中學、桃園市立平鎮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楊梅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龍潭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大溪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壽山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南崁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大園國際高級中等學校
- 副本:桃園市政府教育局國小教育科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國中教育科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副中等教育科 電 2022/04/20文 11:44:57 =

